

##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苏州香江万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香江”）
- 本次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8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0,000万元。
-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人民币435,534.10万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1、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苏州香江公司的发展需要，苏州香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贷款。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本公司”或“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

##### **2、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该议案担保计划的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根据该议案的规定，2021年度公司拟对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联营公司、合营公司的融资提供合计人民币95亿元的担保额度。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计划的前提下，在上述全年担保额度内，单笔不超过20亿元的担保事项，由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由董事长负责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应的担保协议；单笔超过20亿元的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截止目前，香江控股及其子公司新增担保金额总计80,000万元，未超过全年

最高额度。本次单笔贷款金额未超过20亿元，公司已召开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董事长已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应的担保协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苏州香江万鼎置业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20年06月19日
- 3、营业期限：2020年06月19日至长期
- 4、注册地点：苏州市吴中区石湖西路188号南京师范大学科技园18楼A座
- 5、法定代表人：范菲
-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人民币
-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8、与上市公司关系：香江控股全资子公司南京晶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苏州香江万鼎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 9、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1年3月31日，资产总额为961,612,132.36元，负债总额为914,040,687.37元，净资产为47,571,444.99元，2021年一季度的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445,166.59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三、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公司最高额授信合同》

- (1)合同方：苏州香江（融资申请人）、工商银行（融资银行）
- (2)授信额度金额：81,637万元（大写：捌亿壹仟陆佰叁拾柒万元整）
- (3)授信期限：自2021年5月6日至2023年8月31日止。
- (4)合同生效：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 2、《最高额抵押合同》

- (1) 合同方：苏州香江（抵押人）、工商银行（抵押权人）
- (2) 抵押担保的主债权：81,637 万元
- (3) 抵押物：苏州香江自有土地
- (4) 合同生效：经各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 **3、《最高额保证合同》**

- (1) 合同方：香江控股（保证人）、工商银行（债权人）
- (2) 保证担保的主债权：80,000 万元
-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4) 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赁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赁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 (5)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赁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 (6) 合同生效：经各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子公司的持续发展，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苏州香江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相关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苏州香江提供担保金额为80,000万元的担保，截止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35,534.10万元，其中为对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28,337.36万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0.57%；为合营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196.74万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5%。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